

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比赛 航海、车辆模型项目竞赛规程

一、比赛项目

序号	单 项	小 项
1	航海模型遥控帆船项目三人团体赛	PS550+ST950×2
2	航海模型动力艇项目团体赛	MINI-ECO+MONO-1+MINI HYDRO
3	航海模型仿真航行项目三人团体赛	F4A×3
4	航海模型耐久项目团体赛	V27+O27+OE21
5	车辆模型团体赛	1/10 电动平跑+1/18 电动越野+1/24 电动拉力
6	海陆模型足球团体赛	航海+车辆，三对三

二、运动员资格及审查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比赛规程总则》的有关要求及本规程的相关规定。

（二）运动员代表本人户籍所在地、长期居住地（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或行业（行业体协）参赛。

1. 以户口所在地报名的，提交户口本和身份证（以第二代身份证为准）。如果身份证与户口本不一致，以户口本为准。

2. 以长期居住地报名的，提交居住证和社保缴纳记录。

3. 以行业报名的，提交工作证或劳动合同，同时提供企业单位的工资证明、纳税、社保缴纳证明材料。

4. 女 55 岁以上、男 60 岁以上已退休的运动员可不提交社保缴纳记录材料。

以上证明材料须显示运动员本人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规程总则》颁布日（2023 年 8 月 29 日）之前所生活和工作的地方与所代表的参赛单位一致。证明材料应在赛前资格审查期间向大会提供。

三、参赛办法

（一）参赛单位

1. 以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行业体协为单位，通过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行业（体协）体育主管部门以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相关部门报名参赛。

2. 广东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队不参加预赛阶段的比赛，直接参加决赛阶段的比赛。

（二）报名报项

1. 各参赛单位限报一个代表队参加预赛。每个代表队各单项限报两组运动员。

2. 各参赛单位应广泛开展“我要上全运”赛事活动，营造全民全运氛围，发现、选拔运动员。参加预赛资格由以下两种方式确定，各单位选择其中一种执行：

(1) 各单位应组织选拔赛择优决定参加预赛运动员。省级选拔赛仅限符合条件的运动员参加，具体条件参照本规程第二款。运动员根据自身报名条件，仅可报名参加一个省级选拔赛。省级选拔赛不得多省联合进行选拔。省级选拔赛设项应与全运会群众比赛设项相同，竞赛规则应执行本规程第四款第（一）条的规定。每个单项参赛队数不能少于6个队。

各单位应在省级选拔赛开赛前一个半月，将省级选拔赛活动通知、竞赛活动方案、竞赛规程、上报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并在赛后一周内将竞赛活动通知、活动方案、秩序册、成绩册、竞赛小结、竞赛现场视频和照片有关资料报送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

(2) 不具备举办省级选拔赛的单位，其组队运动员应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方可参赛：①参加于2024年1月至全运会群众比赛航海车辆模型竞赛报名截止日之前，由国家体育总局航管中心主办的全国性航海、车辆模型比赛（包含：全国航海模型锦标赛、全国青少年航海模型锦标赛、全国航海模型公开赛、全国车辆模型锦标赛、全国青少年车辆模型锦标赛、全国车辆模型公开赛、“我爱祖国海疆”全国青少年航海模型教育竞赛总决赛、“驾驭未来”全国青少年车辆模型教育竞赛总决赛）中与全运会群众比赛小项相同的竞赛项目3次，并获得一次前16名成绩的（参赛项目同组别人数不少于16人）；②参加于2024年1月至全运会群众比赛航海、车辆模型竞赛报名截止日之前，由国家体育总局航

管中心主办的全国性航海、车辆模型的比赛〔本规程第三款第（二）条中第2、（2）项〕中与全运会群众比赛小项相同的竞赛获得两次前6名成绩的（参赛项目同组别人数不少于6人）。

3. 运动员不得跨省组队。运动员不得以任何形式兼项。

4. 各单项报名队伍不足4支时，取消该比赛项目。

5. 填写报名表（见附件1），按照赛前的补充通知要求，将报名表纸质版邮寄到指定地址，同时将报名表的电子版发送到指定邮箱。

（三）参赛队组成

1. 代表队由领队、教练员、运动员、替补队员共同组成，规定报名时间截止后，所报项目和人员组合不得更改。

2. 每个参赛单位必须报1名领队，最多报6名教练员，领队不得兼任教练员、运动员。

3. 遥控帆船项目团体赛、动力艇项目团体赛、仿真航行项目团体赛、耐久项目团体赛、车辆模型团体赛，每个项目参赛队由3名运动员组成。3名运动员中至少包括一名18岁〔2007年01月01日（含）以后出生〕以下和一名18—40岁〔1985年01月01日（含）至2006年12月31日（含）出生〕运动员。

4. 海陆模型足球团体赛参赛队由6名运动员组成，其中包括航海模型足球团队3人和车辆模型足球团队3人（团队成员之间不能互换和兼项），每个团队至少包括一名18岁〔2007年01月01日（含）以后出生〕以下和一名18—40岁〔1985年01月01日

(含)至2006年12月31日(含)出生]运动员。

5. 关于替补队员的规定：获得参加全运会群众比赛资格的运动员因身体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因心脏病、高血压、冠心病、过敏性休克或和急性心功能衰竭等其他突发性疾病或情况）导致队员无法参赛的，可启用替补队员参赛，必须遵守下列规定。

(1) 每个参赛单位限报2名替补队员，分别为18岁以下和18—40岁各一名，在报名时必须明确“替补队员”身份。决赛阶段的替补队员须参加过预赛阶段比赛。

(2) 替补队员可以替代与其年龄条件相一致的任何一名运动员上场参加比赛，并且必须符合本规程“参加办法”和“运动员资格”的规定，一旦替补成功后，该名替补队员随即成为正式参赛运动员，必须遵守本规程相关规定。

(3) 被替换的运动员将不能再次参加比赛。

(4) 运动队替换运动员，须在正式开赛前1天书面申请。同时提供地市级医院(含)以上诊断证明，并经参赛单位同意，报项目竞赛委员会批准；如果临场出现紧急情况，经医生诊断建议需要更换参赛运动员时，报项目竞赛委员会批准，可允许替换运动员。

(5) 未参加比赛的替补队员不可随队获得相应的成绩。

6. 受年龄限制的运动员年龄界定以身份证为准，时限以2025年01月01日为基准。

(四) 参赛单位必须为运动员购买比赛期间不低于30万元的意外伤害保险。

(五) 参加决赛阶段的运动队在本项目比赛开始前 2 天报到，比赛结束后 1 天离会。

(六) 各代表队应穿着统一服装参赛。

四、竞赛办法

(一) 比赛执行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和中国车辆模型运动协会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航海模型竞赛规则》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车辆模型竞赛规则》。

(二) 比赛器材自备。运动员使用的比赛器材，应符合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和中国车辆模型运动协会发布的航海、车辆模型器材的规定和标准。

(三) 比赛分为预赛和决赛两个阶段，决赛阶段的参赛资格获得由其在预赛中的成绩排名决定。

(四) 决赛阶段参赛资格相关规定。

1. 各单项决赛阶段参赛队数量如下：

表格 1 决赛阶段参赛队数量

项 目 名 称	数量(支)
航海模型遥控帆船项目三人团体赛(PS550+ST950×2)	12
航海模型动力艇项目团体赛(MINI-ECO+MONO-1+MINI-HYDRO)	8
航海模型仿真航行项目三人团体赛(F4A)	12
航海模型耐久项目团体赛(V27+O27+OE21)	12
海陆模型足球团体赛(航海+车辆,三对三)	10

项 目 名 称	数量(支)
车辆模型团体赛(1/10 电动平跑+1/18 电动越野+1/24 电动拉力)	10

注：以上数量不含广东省、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直接进入决赛阶段的数量（不占表格 1 名额）

2. 参加决赛阶段比赛的队伍将根据表格 1 的名额数量，对应参照预赛成绩排名确定。

3. 各参赛单位每个单项只录取一组运动员参加决赛阶段的比赛。按照表格 1 的名额数量进行排名录取时，如果出现一个参赛单位有 2 组运动员进入名额数量范围，则只录取排名靠前的一组，另一组将失去参加决赛阶段比赛的资格，后续的其他参赛单位队伍按名次依次递补录取。

4. 预赛各单项成绩排名的运动队数量不足表格 1 中的对应录取数量时，按实际报名数量录取。

5. 参加决赛的各运动队队员应与其预赛阶段参赛队员及参赛项目保持一致。

五、奖励

（一）各单项录取前 8 名，颁发获奖证书，同时对前 3 名颁发金、银、铜牌。

（二）对获得参加决赛阶段比赛资格（含替补运动员）的运动员颁发电子参赛证书。

六、技术官员

（一）技术官员（含裁判员、技术委员会和赛事监督）的选

派和管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比赛规程总则》规定执行。

（二）主要技术官员由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和中国车辆模型运动协会选派，辅助裁判由承办单位按照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和中国车辆模型运动协会的要求报备批准。

七、经费

（一）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五届运动会群众赛事活动规程总则》执行。

（二）预赛阶段，参赛队各项费用自理。决赛阶段，运动队按规定缴纳一定数额的伙食费，大会统一安排运动队正式在编人员按期报到至离会期间的食宿和必要的市内交通。

（三）各参赛队赛前提前到赛区训练需书面向中国航海模型运动协会和中国车辆模型运动协会提出申请，经批准后执行。所需场地使用费用、食宿费用、交通费用自理。

八、反兴奋剂

（一）兴奋剂检查和处罚按照国家体育总局有关规定执行。

（二）参赛运动员、教练员及工作人员自觉接受反兴奋剂教育，通过中国反兴奋剂教育平台（<https://cleanmedal.chinada.cn/>）“十五运会反兴奋剂教育专区（群众赛事入口）”参加学习。

（三）实施决赛阶段运动员反兴奋剂教育准入，决赛运动员在上述平台考试合格获得证书后具备参赛资格，决赛前提交反兴奋剂考试合格证书。

九、本规程解释权属国家体育总局航空无线电模型运动管理中心。

电 话：(010) 67051908

十、未尽事宜，另行通知。